

桃園市八德區茄苳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廢電池資源回收競賽實施辦法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6年10月19日環署基字第1060082588號函辦理。
- (二) 106年度桃園市國民小學廢乾電池回收競賽計畫。

二、活動目標：

- (一) 加強宣導學生有關廢乾電池回收知識，瞭解回收廢乾電池的重要性。
- (二) 透過宣導及競賽活動，期能動員全校師生並影響家庭成員，建立廢乾電池回收知識和概念，養成隨手回收廢乾電池之生活習慣，落實廢乾電池回收工作。

三、競賽期程：106年12月4日至106年12月14日止。

四、競賽方式：

- (一) 全校各班均可參加(含特教班)。
- (二) 各班於活動期程內蒐集廢乾電池(暫存於班級廢乾電池蒐集盒)。
- (三) 請注意:汽機車廢蓄電池可代回收但不能參加班級秤重比賽。
- (四) 以班級競賽為單位，電池若已秤重不得再要求退還。
- (五) 106年12月7日與12月14日兩日早上8:00~8:40，全校各班廢電池秤重；統一送到校門口川堂，以秤重方式記錄各班回收量。
- (六) 各班學生回收電池顆數記錄於班級電池回收紀錄表。

五、競賽獎勵：

- (一) 各班經評比回收重量最高者，取前三名頒發禮券、獎狀。

名次	第一名(1名)	第二名(2名)	第三名(3名)
獎勵	禮券 500元 +獎狀乙紙	禮券 300元 +獎狀乙紙	禮券 200元 +獎狀乙紙

- (二) 每班推舉回收顆數第一名學生，由學校頒發獎品。
- (三) 各班學生回收廢電池20顆以上者，可在集點卡蓋10點，以倍數計算(最多50點)。

六、經費來源：本次活動之相關經費擬由91Y其他項下支應，檢附概算表。

項次	品名	數量	單價	金額
1	禮券	17	100	1,700
2	學生獎勵品	26	30	780
合計				2,480
總計：新台幣零萬貳仟肆佰捌拾零元整				

七、本辦法陳校長同意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